

「力高」辦公室檢數箱證物 曾任職美中情局黎助手急護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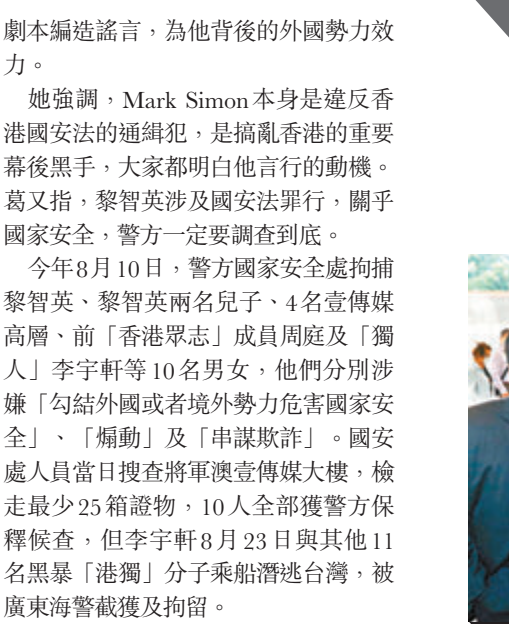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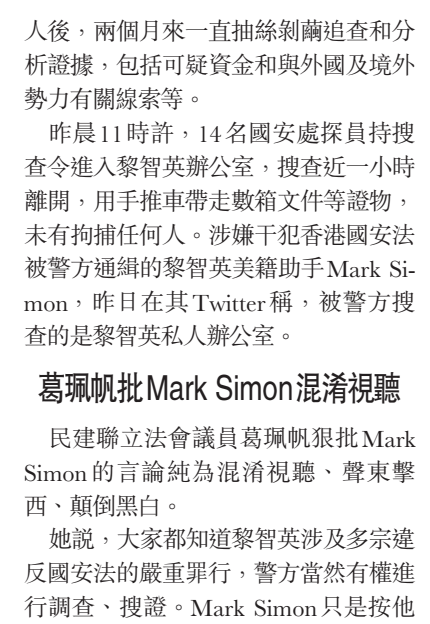
# 國安警查勾結再搜肥黎分舵



**黑暴 找數**

警方國家安全處早前分別以涉嫌干犯香港國安法及串謀欺詐等罪名，拘捕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等10人，並檢獲大批證物。國安處探員鏢而不捨蒐集證據，並從中尋找新線索，同時與律政司保持緊密聯繫。昨晨，國安處再持搜查令，到黎智英名下力高顧問有限公司位於觀塘創紀之城的辦公室搜查取證，帶走數箱證物。據了解，警方這次行動與調查黎智英涉嫌勾結外國或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及串謀欺詐案有關。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據了解，警方國安處昨晨搜查的地點位於觀塘創紀之城第五期，是黎智英名下「力高顧問有限公司」的其中一個辦公室，面積約600呎。

「力高」董事包括黎智英及其曾任職美國中情局的助手Mark Simon。黎被指用將軍澳工業邨駿盈街8號的廠房經營「力高」，為其子黎耀恩經營的至少9間食肆及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涉嫌違反將軍澳工業邨地契條款。

**「力高」另涉違契 串謀欺詐**

今年6月，警方商業罪案調查科曾搜查「力高」位於灣仔的辦公室並檢走一批文件。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香港警方國安處對黎智英等人採取拘捕行動，同時將「力高」案一併接手調查。

國安處自8月10日拘捕黎智英等10

人後，兩個月來一直抽絲剝繭追查和分析證據，包括可疑資金和與外國及境外勢力有關線索等。

昨晨11時許，14名國安處探員持搜查令進入黎智英辦公室，搜查近一小時離開，用手推車帶走數箱文件等證物，未有拘捕任何人。涉嫌干犯香港國安法被警方通緝的黎智英美籍助手Mark Simon，昨日在其Twitter稱，被警方搜查的是黎智英私人辦公室。

**葛珮帆批Mark Simon混淆視聽**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批Mark Simon的言論純為混淆視聽，聲東擊西、顛倒黑白。

她說，大家都知道黎智英涉及多宗違反國安法的嚴重罪行，警方當然有權進行調查、搜證。Mark Simon只是按他

劇本編造謠言，為他背後的外國勢力效力。

她強調，Mark Simon本身是違反香港國安法的通緝犯，是搞亂香港的重要幕後黑手，大家都明白他言行的動機。葛又指，黎智英涉及國安法罪行，關乎國家安全，警方一定要調查到底。

今年8月10日，警方國家安全處拘捕黎智英、黎智英兩名兒子、4名壹傳媒高層、前「香港眾志」成員周庭及「獨人」李宇軒等10名男女，他們分別涉嫌「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煽動」及「串謀欺詐」。國安處人員當日搜查將軍澳壹傳媒大樓，檢走最少25箱證物，10人全部獲警方保釋候查，但李宇軒8月23日與其他11名黑暴「港獨」分子乘船潛逃台灣，被廣東海警截獲及拘留。

**專家之言**

## 排期太久礙取證 應設國安案法庭

壹傳媒旗下多間公司、黎智英等多名高層今年8月中入稟高等法院，要求法庭裁斷警方在壹傳媒大樓檢取的資料中，如有涉法律專業保密權、不屬手令範圍而警方沒其他權限管有以及屬新聞材料，警方須歸還相關資料。執業大律師龔靜儀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司法機構應該設置專門的法庭優先處理涉及國安案件的聆訊，加快有關案件的司法程序，否則時間拖得越久對調查取證越不利。

龔靜儀指出，向法院申請禁制令的聆訊，往往因為排期及上訴等程序，可能耗時一年半載甚至拖得更長，阻礙了警方的取證和下一步行動，也會導致證據鏈受到破壞，因此法庭對有關申請的聆訊有一個合理的期限。司法機構應該設置專門的法庭優先處理涉及國安案件的聆訊，加快有關案件的司法程序，否則時間拖得越久，對調查取證越不利，證人的記憶也會變得模糊，情況只會對嫌犯有利。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 6月維園非法集會案 眾被告昨應訊

黎智英 何俊仁

## 攬炒維園犯聚案 通緝羅冠聰張崑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禍港四人幫」之首、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以及「獨人」黃之鋒、香港「支聯會」主席李卓人等攬炒政棍共26人，今年6月無視新冠肺炎疫情及警方反對，在銅鑼灣維園煽惑及參與非法集會，分別被控煽惑他人參與未經批准集結、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等罪，昨分兩案再於西九龍裁判法院提訊。控方正式將案轉交區域法院審理，11月3日再提堂。至於已潛逃離港的「港獨」分子羅冠聰和張崑陽兩名被告昨日繼續缺席，法庭終向兩人發出拘捕令。

是案26名被告分作兩案處理。首案被告共13人，包括黎智英、李卓人、香港「支聯會」副主席何俊仁和鄭幸彤、秘書蔡耀昌及常委張文光、麥海華、尹兆堅、趙恩來、梁耀忠和梁錦成，工黨主席郭永健和民陣副召集人陳皓桓。各人早前被以傳票形式控告各項煽惑他人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指他們今年6月4日在銅鑼灣維多利亞公園噴水池外，非法煽惑他人參與未經批准集結。有關的13名被告早前提訊時，除黎智英外，其餘12被告均被加控一項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指他們同日

張崑陽(左)、羅冠聰。 資料圖片

同地連同其他身份不詳的人，在無合法權限或合理辯解下，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同時，被告李卓人再被加控多一項舉行未經批准集結罪，指他同日在無合法權限或合理辯解下，明知而舉行未經批准集結。換言之李卓人，在本案中共須面對三項控罪。

此案還涉及另外13名被告，包括前立法會議員梁國雄、楊森和何秀蘭，現任立法會議員胡志偉和朱凱迪，「支聯會」的梁國華，前「香港眾志」成員黃之鋒、羅冠聰和袁嘉蔚，觀塘區議員梁凱晴，荃灣區議員岑峯輝，何桂藍，張崑陽。他們同在早前被以傳票形式控告



## 壹仔股又異動 證監被指欺慢慢板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蔡競文）壹傳媒主席兼大股東黎智英位於觀塘的辦公室，昨被警方搜查及檢走一批證物後，壹傳媒股價再出現異常異動，一度炒高38%，升至0.345元，收市仍升一成，收報0.275元。

黎智英在今年8月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

被檢後，股價便一直間歇性出現異動，在短短數日間大上大落後，由0.075元炒上1.96元，升幅達25.13倍。警方早前以串謀詐騙及洗黑錢罪，拘捕了15人。不過，證監會的調查逾兩個月，至今都未見實質進展，令市場人士感到不解。一直關注壹傳媒股價異動事件的香港政研會主席鄧德成曾於8月中以個人名義，去信證監會投訴，但證監會至今未有交代調查進展。他昨日表示有意向申訴專員公署投訴證監會涉嫌行政失當，並打算向廉署舉報，調查事件有否牽涉舞弊或利益輸送。

有政界人士亦指，證監會處事雙重標準，一些中資細價股有異動便快速行動，壹傳媒就採取「不作為」的態度，並指若繼續放任壹傳媒股價被有心人「舞高弄低」，將會更多股民受害。

## 斷指警：未用手指施壓 被告咬實唔放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防暴警員去年7月14日進入沙田新城市廣場驅散暴徒時遭到圍攻，一名偵緝警長在制服一名連環襲擊兩名警務人員的港大畢業生時，慘遭咬用一截手指，被告否認襲警、蓄意傷人、公眾地方內擾亂秩序行為及對他人身體加以嚴重傷害共四罪，案件昨日在區域法院續審。被咬用手指的警長梁啟業供稱，指當日嘗試制服被告時，被告不斷掙扎及頭部不停移動，以致無法施以標準「壓點控制」，甚至不知道自己手指按到哪個位置，又指被告的腰及腳用力想站起來，明顯是想逃走。

根據新聞片段可見，警長梁啟業曾將右手食指放在被告杜啟華的眼眶近鼻樑位置，無名指則在被告的口部。梁解釋，由於被告當時不斷掙扎及頭部不停移動，令他無法施行標準的「壓點控制」，甚至連「（手部）按到哪個位置，我都不完全清楚」，並強調自己當時亦沒打算施力。

**劇痛前以正常力度控制頭部**

法官陳仲衡表示，相信他的手當時理應沒放鬆，亦不會如「情侶摸臉」般溫柔地觸碰被告的臉頰。梁啟業回應指，自己當時以正常力度控制被告的頭部，並同意有關力度與受訓的標準按壓力度差不多，若能成功按壓被告鼻位，輕力便可令對方感到痛楚。他續說，當感到手指劇痛後，已沒施力控制被告的頭部，亦「分唔到係咬定扯（手指）」。

就梁啟業前日供稱自己遭被告咬住右手無名指時，曾向對方要求「放開，咬住我手指」，但被告未有鬆口，他縮手後已發現手指被咬用。辯方大狀石書銘要求梁即場複述上述句子，更即場為他計時，聲稱梁的說話速度共0.83秒，惟案發過程由梁感到痛楚至他成功掙脫，只有0.66秒，質疑梁是否有足夠時間叫被告放口。梁啟業回應指，「當時非常緊急，唔肯定會唔會講得快啲。」

辯方又稱，片段顯示高級警司梁子健制服被告時，曾將警棍架在被告頭上。梁啟業表示不同意，指「根據我觀察，我覺得係放喉心口度」，又解釋即當時被告已遭3名警員按住以及向後拖行時，但他的身體仍「向前衝」，「有腰力，隻腳想郁」明顯是用力想站起來逃走。

港大畢業、現年24歲報稱任職法律行政人員的被告杜啟華，被控當晚在新城市廣場一期襲擊警員葉卓軒，意圖使高級警司梁子健身體受嚴重傷害、非法及惡意使警長梁啟業身體受嚴重傷害，以及作出擾亂秩序的行為，意圖激使他人破壞社會安寧。

杜啟華於案發當天瘋狂襲警。 網上圖片



**「美隊2.0」又播「獨」再涉違國安法被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有「第二代美國隊長」之稱、被「港獨」洗腦的姓馬男子，昨晚7時許在金鐘太古廣場中庭大叫「港獨」口號，涉嫌作出煽動或教唆他人分裂國家的行為、違反香港國安法，而被警方拘捕，這是他一個月內第二次干犯國安法被捕。

據悉，被捕男子姓馬(30歲)，報稱任職售貨員，為Telegram群組「61萬噶拉 channel」的管理員，該群組曾轉載已被取締的非法組織「香港民族黨」信息，以及「獨人」梁天琦過往的演說。姓馬

男子與「Lunch 仔」姓李中學男生，是所謂「和你Lunch」搞事常客，遊走於各商場「播獨」。

馬男昨晚在太古廣場大叫「港獨」口號，隨即被警員拘捕，這是他一個月內第二次干犯國安法被捕。上月22日晚，馬男到將軍澳PopCorn商場內高叫「港獨」口號，被警方以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拘捕，他其後獲保釋候查，但保釋期間再犯案。

警方表示，截至10月15日，共有28人(22男6女)，涉嫌違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被警方拘捕。